DG 33/Z 001-2020《装配式池塘跑道养鱼设施》

第1号修改单

本修改单经浙江省农业农村厅于2021年 月 日批准，自2021年 月 日起实施。

DG 33/Z 001-2020《装配式池塘跑道养鱼设施》修改内容如下：

1. 将“5.3.2.3 与养殖水体接触的隔离板框应采用不易锈蚀、环保无害的不锈钢材料”修改为“[5.3.2.3](http://5.3.2.3/" \t "_blank) 与养殖水体接触的隔离板框应采用不易腐蚀、环保无害的不锈钢材料或工程塑料”。

二、将“5.4.3 作业性能试验”中的“5.4.3.2.5 绝缘电阻、接地电阻、电气安全”整条条文，调到“5.3.1 电气设备”这一章节，并修改为“5.3.1.6 绝缘电阻、接地电阻、电气安全等相关试验按GB 5226.1规定的方法进行”。

三、删除[5.4.3.2](http://5.4.3.2/" \t "_blank).4“水流速度”指标、试验方法及相关内容。

四、增加[5.4.3.2](http://5.4.3.2/" \t "_blank).4“推水功率配置”指标：“跑道推水设备功率按槽体内水面面积大小配置，以不低于16W/m2的标准配置。”

五、将“5.4.3 作业性能试验”中的“5.4.3.2.6 断电保护”整条条文，调到“5.3.1 电气设备”这一章节，并修改为“5.3.1.7 断电保护功能试验方法为，整机正常工作过程中，人为切断电源30min后，恢复正常供电状态，观察断电保护功能是否有效执行”。

六、修改表2和附录A中“吸污牵引泵”为“吸污牵引电机”。